

## 瑪 10:24-33

那時候，耶穌向他的門徒說：「沒有徒弟勝過師傅的，也沒有僕人勝過他主人的；徒弟能如他的師傅一樣，僕人能如他的主人一樣，也就夠了。若人們稱家主為『貝耳則步』，對他的家人更該怎樣呢？所以，你們不要害怕他們；因為沒有遮掩的事，將來不被揭露的；也沒有隱藏的事，將來不被知道的。我在暗中給你們所說的，你們要在光天化日之下報告出來；你們由耳語所聽到的，要在屋頂上張揚出來。你們不要害怕那殺害肉身，而不能殺害靈魂的；但更要害怕那能使靈魂和肉身陷於地獄中的。兩隻麻雀不是賣一個銅錢嗎？但若沒有你們天父的許可，牠們中連一隻也不會掉在地上。就是你們的頭髮，也都一一數過了。所以，你們不要害怕；你們比許多麻雀還貴重呢！凡在人前承認我的，在我天上的父前也必承認他；但誰若在人前否認我，在我天上的父前也必否認他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## 反省

耶穌所遭遇的迫害，門徒也要遭遇；他所忍受的詆譏，門徒也要忍受；他所面對的憎恨，門徒也要面對。因此，門徒受迫害是必然的事，既然身為師傅的主都要面對敵人的攻擊和中傷，何況是他的門徒？這是向門徒暗示，不應期望所承受的會比他輕省。當耶穌基督需要我們付上代價時，而我們能夠付上，證明我們確實是他的門徒。

「你們不要害怕他們；因為沒有遮掩的事，將來不被揭露的；也沒有隱瞞的事，將來不被知道的。」耶穌勸勉門徒不要因為害怕迫害而隱藏自己的信仰，凡真正屬於天主的人應當無所懼怕地大膽宣講福音，為主作證。即使所講的話會引起別人的憎惡，甚至因此有生命的危險，我們仍然非說不可。

為了堅固門徒的信德，耶穌明確地說，迫害者頂多只能「殺害肉身，而不能殺害靈魂」，他們可以奪走我們的生命，但不能奪走我們的靈魂；他們可以玷污我們的名聲，卻不能除去我們在天主面前的地位，所以無須害怕他們。然而，基督徒真正應當敬畏的是天主，因為只有他「能使靈魂和肉身陷於地獄中」，也只有他才會給我們一個復活的身體和永恆的生命，誰也不能奪去。在我們遭遇挫折的時候，藉著呼求和祈禱，天主會讓我們從害怕中得到釋放。因此，若沒有天父的准許，沒有事情能發生在我們身上。就如麻雀通常被認為是鳥類中最小的，如果連那些看似微不足道的小生物，天父都時常眷顧，那他肯定更加眷顧那些履行使命、傳揚天國福音的門徒。當我們為天主而受苦、犧牲時，他必定與我們同在。

## 實踐

耶穌不斷安慰和鼓勵我們，即使面對別人的威嚇或困難的考驗，也可以放心，因為他

已戰勝世界。人的拒絕、排斥、反擊只能使我們一時受挫，卻無法真正傷害我們。因此，這些威嚇和困難都無法動搖天主對我們的愛，也不能奪走我們內心從天主而來的平安。耶穌鼓勵我們要「堅持到底」，因為我們知道將來要面對天父的審判，當我們堅持在世人面前承認我們的信仰時，天父必定會認可我們、獎賞我們。

## 是日金句

「我將派遣誰呢？誰肯為我們去呢！」（依 6:8）

聆聽講道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KoZt2KC0IFc>